

宏利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6 年 1 月 14 日

送出日期：2026 年 1 月 16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宏利优势企业混合	基金代码	026532
下属基金简称	宏利优势企业混合 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26533
基金管理人	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开放式（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李坤元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证券从业日期	2006 年 7 月 1 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重点投资于股票市场各优势行业和优势公司以及有潜力成为未来优势企业的上市公司，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科创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和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等）、同业存单、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本基金的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比例占股票投资比例的 0-5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

	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果法律法规对基金合同约定投资组合比例限制进行变更的，待履行相应程序后，以变更后的规定为准。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主动投资管理策略，将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贯穿于资产配置、公司价值评估以及组合风险管理全过程中，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具体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1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与债券型基金。 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将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交易规则差异等带来的境外市场的风险。 根据 2017 年 7 月 1 日施行的《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已按要求对本基金进行产品风险评级，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应以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注：详见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赎回费	1 天≤N≤6 天	1.50%	100%计入基金资产
	7 天≤N≤29 天	1.00%	100%计入基金资产
	30 天≤N≤179 天	0.50%	100%计入基金资产
	N≥180 天	0	—

注：宏利优势企业混合 C 不收取认购费和申购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持有期限不足一年：1.2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管理费	持有期限达到一年及以上：情形一：R≤Rb-3%：0.6%（即年固定管理费）情形二：其他情形：1.2%（即 0.6%年固定管理费+0.6%年或有管理费）情形三：R>Rb+6%且 R>0：1.5%（即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0.6%年固定管理费+0.6%年或有管理费+0.3%年 超额管理费)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40%	销售机构
其他费用	详见招募说明书的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	

注：1. 本基金根据每一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与持有期间年化收益率，在赎回、转出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发生时确定该笔基金份额对应的管理费。当投资者赎回、转出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发生时，持有期限不足一年（即 365 天，下同），则按 1.20%年费率收取管理费；持有期限达到一年及以上，则根据持有期间年化收益率分为以下三种情况，分别确定对应的管理费率档位：若持有期间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年化超额收益率（扣除超额管理费后）超过 6%且持有收益率（扣除超额管理费后）为正，按 1.50%年费率确认管理费；若持有期间的年化超额收益率在-3%及以下，按 0.60%年费率确认管理费；其他情形按 1.20%年费率确认管理费。R 为该笔份额的年化收益率，Rb 为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同期年化收益率。特别的，当持有期限达到一年及以上， $R > Rb + 6\%$ 且 $R > 0$ 的情形下，若拟扣除超额管理费后的年化收益率小于等于 $Rb + 6\%$ ，或小于等于 0 时，仍按 1.20%年费率收取该笔基金份额的管理费，以避免该笔基金份额在扣除超额管理费后的年化收益率不满足本基金收取超额管理费的标准。

2. 审计费用和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3. 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4. 对于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认购或申购（含转换转入）的 C 类基金份额，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如有）将在基金合同终止时随剩余资产分配款项一并返还给投资者，对于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购或申购（含转换转入）且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 C 类基金份额，超过一年继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将在投资者赎回相应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面临的主要风险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管理风险、合规风险、基金管理人职责终止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本基金特有的风险、其他风险。

本基金特有的风险：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将主要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同时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如果股票市场、债券市场出现整体下跌，本基金的净值表现将受到影响。

（1）在股票市场投资中，本基金特有的风险来自于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对国家颁布的经济转型方面的政策法规研究是否准确深入；二是对经济转型时期相关产业内部上市公司的研究是否符合市场预期，在研究过程中存在的投资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信息不对称问题同样值得关注。三是在股票投资方面的时间点选择是否恰当，基金经理、交易员在指令的发送时间、交易处理时间都会影响基金的净值情况。

另外，本基金可在基金合同及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不同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有风险。

（2）在债券投资中，本基金特有的风险主要来自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对宏观经济趋势、政策以及债券市场基本面研究是否准确、深入。二是对企业类债券的优选和判断是否科学、准确。基本面研究及企业类债

券分析的错误均可能导致所选择的证券不能完全符合本基金的预期目标。三是本基金所投资的企业类债券承载的信用风险要高于高信用等级的债券（如国债），若债券发行人出现违约、不能按时或全额支付本金和利息，将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发生信用风险。四是本基金对债券市场的筛选与判断是否科学、准确。基本面研究以及定量分析可能都无法使得本基金所选券种符合预期投资目标。

（3）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等金融衍生品投资风险

本基金将投资于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由于股指期货和国债期货存在一定的作用机制，其将被用来套期保值，因此该类金融资产的投资风险主要为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与标的指数价格波动不一致而遭受基差风险。

（4）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具有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指的是市场利率波动会导致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率和价格波动。

（5）存托凭证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若投资，除与其他仅投资于境内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

（6）本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科创板股票在发行、上市、交易、退市等方面的规则与其他板块存在差异，基金投资科创板股票可能面临退市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监管规则变化的风险等特有风险，从而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或损失。

（7）浮动管理费模式相关风险

①本基金的基金管理费由基础管理费和超额管理费两部分组成，而基础管理费、超额管理费取决于基金份额持有期及持有期间年化收益率情况，因此投资者在认/申购本基金时无法预先确定本基金的整体管理费水平。

②本基金公布的基金份额净值中，按 1.20%/年计提管理费。本基金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已扣除或有管理费但未扣除基金管理人超额管理费前的基金份额净值，对于持有期满一年以上的基金份额，投资者实际收到的赎回款项或清算款项的金额可能与披露净值计算的结果存在差异。投资者实际赎回金额或清算款项，以登记机构确认数据为准。

③虽然本基金采用浮动管理费的模式，但这并不代表基金管理人对基金的收益保证。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基金合同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可经友好协商解决。但若未能以协商方式解决的，则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除非仲裁裁决另有规定，仲裁费、律师费由败诉方承担。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manulifefund.com.cn>][客服电话：400-698-8888]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